



2025 年 1 月 9 日

突发卫生事件预防、防范和应对常设委员会

常设委员会的作用和影响审查

总干事的报告

背景

1. 根据 EB150(6)号决定（2022 年）和 EB151(2)号决定（2022 年），执行委员会设立了任期至 2025 年第七十八届世界卫生大会闭幕的突发卫生事件预防、防范和应对常设委员会（下称“常设委员会”），并批准了其职权范围。根据职权范围¹，常设委员会采取下列行动：

(a) 在根据《国际卫生条例（2005）》确定发生国际关注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根据总干事提供的该事件相关信息以及在其领土内发生事件的会员国表达的信息和需求，就关于突发卫生事件预防、防范和应对以及世卫组织突发卫生事件规划马上就可以动用的能力等事项，向执委会提供指导并通过执委会向总干事提供咨询意见；

(b) 审查、提供指导以及酌情就加强和监督世卫组织突发卫生事件规划以及有效预防、防范和应对突发卫生事件向执委会提出建议。

2. 自 2022 年成立至 2024 年 9 月，常设委员会已举行五次会议（2022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4 年 9 月 4 日之间），分别以线上、面对面及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举行。此外，2024 年 8 月 15 日在线上举行了一次特别会议。

3. 在 EB150(6)号决定中，执委会请总干事编写关于该常设委员会作用和影响的报告，并将结果和据此提出的建议提交 2025 年 1 月执委会第 156 届会议审议。为此，秘书处于 2024 年

¹ 见文件 EB151/2022/REC/1，EB151(2)号决定和附件 1。

8月16日至10月9日进行了一次审查，并在2024年9月3日和4日举行的常设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上介绍了审查的最新情况²。本报告概述审查结果。

常设委员会的组成

4. 常设委员会由十四名成员组成，包括每个区域两名，从执委会成员中选出，再加上执委会主席和副主席（当然成员）。常设委员会成员任期为两年。根据 EB152(2)号决定（2022年），常设委员会三名原定 2024 年 12 月届满成员的任期延长至 2025 年第七十八届世界卫生大会闭幕时为止。自常设委员会成立以来，已有 11 名成员完成任期³。

5. 根据其职权范围第 2 段和《执行委员会议事规则》第十八条所列各项原则，常设委员会设两名官员：一名主席和一名副主席；这两位官员从委员会成员中提名产生。主席和副主席任期为一年。通过 EB152(2)号决定，常设委员会首任主席和副主席的任期延长至 2024 年第七十七届世界卫生大会闭幕时。2024 年 6 月执委会第 155 届会议结束时常设委员会官员进行了第一次轮换。

审查的范围

6. 审查包括以下内容：

(a) 根据常设委员会会议报告⁴和提交执委会的相关文件，对常设委员会按照其职权范围开展的活动和产出进行案头审查，包括审查其在全球卫生架构治理方面的作用；

(b) 2024 年 9 月 10 日通过电子邮件向所有 194 个会员国发送了一份调查，以评估它们对常设委员会作用和影响的看法、参与情况和建议。2024 年 9 月 23 日发出催复函。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来自五个区域的 18 个会员国做出答复，答复率为 9%；以及

(c) 访谈了 21 位知情人：

(i) 常设委员会现任 14 名成员中的 6 名：主席、副主席和其他 4 名成员，答复率为 43%；

(ii) 常设委员会前任主席；

(iii) 三位会员国代表；

(iv) 十位秘书处成员⁵；以及

² 见文件 EB156/5，附件，第 9 段。

³ 见 EB153(6)号决定（2023 年）和 EB155(3)号决定（2024 年）。

⁴ 见[常设委员会](#)网页（2024 年 12 月 3 日访问）。

⁵ 世卫组织突发卫生事件规划执行主任；理事机构司代司长；以及美洲、东南亚、欧洲、东地中海和西太平洋区域应急主任。

(v) 世卫组织突发卫生事件规划独立监督和咨询委员会主席。

7. 在阅读本报告时应考虑到上述数据来源和答复率，本报告载有根据常设委员会的益处和挑战分类的调查结果摘要。虽然调查结果使人们对常设委员会的作用和影响有了一些了解，但很难从不能代表世卫组织成员的有限数据样本中得出可靠结论。

调查结果摘要

常设委员会的主要好处

8. 对会议报告的案头审查表明，常设委员会的活动符合其职权范围。其会议有明确的结构，相关工作流程、议程、文件共享、会议执行和报告都得到了秘书处的支持。各次会议之间有着明确的联系，因为议程是基于以往会议讨论的行动要点。此外，秘书处提供关于预防、防范、就绪和应对以及关于具体问题（如脊髓灰质炎）的全面最新情况。每次会议的报告都有系统地提供给执委会。

9. 参加调查的大多数会员国认为，常设委员会是会员国就突发卫生事件与执委会打交道的有效平台，有益于加强世卫组织突发卫生事件规划。他们还认为一年两次的会议频率是适当的。

10. 关于第一次特别会议，大多数调查答复者一致认为，该会议充分满足了就突发卫生事件预防、防范和应对交流信息的需要。他们还一致认为，在确定发生国际关注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后 24 小时内召开特别会议是适当的。

11. 此外，主要信息提供者普遍认为，常设委员会：

- (a) 通过向理事会通报情况并随时准备采取行动，有助于精简执委会的工作；
- (b) 在战略规划、政策制定和决策方面为执委会提供支持；以及
- (c) 帮助在专家咨询团和小组向总干事提供的建议与会员国的政治行动之间架起一座桥梁。

常设委员会面临的主要挑战

12. 职权范围规定常设委员会向执委会提供“指导”和“建议”，并酌情通过理事会向总干事提供咨询意见。迄今为止，常会和特别会议的产出集中在全球和区域两级突发卫生事件的最新情况。常设委员会的报告中没有记录对执委会的指导或建议。与主要知情人的访谈反馈表明，对于这是否对常设委员会工作构成挑战，意见不一。

13. 参与调查的会员国提供的反馈意见强调，他们不太熟悉世卫组织突发卫生事件规划的关键方面，如关键风险和机遇（不到 25%的受访者）、融资机制（不到 40%的受访者）和业务挑战（50%的受访者）。此外，他们认为常设委员会工作面临以下挑战：

- (a) 成员在筹备常设委员会会议方面的参与不够理想；

(b) 主席和副主席按照职权范围规定酌情邀请的有关外部专家很少出席常设委员会的会议；以及

(c) 考虑到需要与各政府机构、国内专家和区域机构协商，以便为讨论做准备，会前研究文件的时间较短。

14. 几位主要知情人提出的意见和评论包括以下内容。

(a) 常设委员会的职权范围与世卫组织突发卫生事件规划独立监督和咨询委员会⁶、全球防范工作监测委员会⁷和根据《国际卫生条例（2005）》召集的一些审查委员会⁸的职权范围部分重叠。

(b) 常设委员会在确定发生国际关注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可召开特别会议似乎没有必要，因为总干事经与执委会主席磋商，可根据《执行委员会议事规则》第六条的规定，就需要立即采取行动的事件召开执委会特别会议⁹。

(c) 常设委员会对有关突发卫生事件预防、防范、就绪和应对的全球审议影响有限。因此，它似乎是一个传递信息的沟通平台。而这一作用可以由其他现有渠道发挥，例如会员国信息通报会和关于全球卫生问题的新闻发布会。

(d) 常设委员会最近几次会议上提交的资料量很大，加上时间限制，无法进行有意义的审议。

执行委员会的行动

15. 请执委会注意本报告并考虑以下问题：

- 执委会认为常设委员会在多大程度上履行了其职权范围？
- 常设委员会是否应延长至 2025 年 5 月第七十八届世界卫生大会闭幕之后？如果是的话，其职权范围是否应该修改？职权范围应包括哪些内容？

⁶ 见[世卫组织突发卫生事件规划独立监督和咨询委员会网页](#)（2024 年 12 月 3 日访问）。

⁷ 见[全球防范工作监测委员会的职权范围](#)（2024 年 12 月 3 日访问）。

⁸ 见文件 A69/21 和 A74/9。

⁹ 值得注意的是，这一看法与第 7 段概述的会员国调查答复不一致。